Huaj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738

2016
中期報告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12
權益披露	13–16
其他資料	17–2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21–2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3–2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5–2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7–2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44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許松慶先生(*主席*)
羅燦文先生(*行政總裁*)
陳春牛先生
Xu Songman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慈飛先生
譚旭生先生
胡志強先生

審核委員會

胡志強先生(*主席*)
吳慈飛先生
譚旭生先生

薪酬委員會

譚旭生先生(*主席*)
許松慶先生
吳慈飛先生
胡志強先生

提名委員會

許松慶先生(*主席*)
吳慈飛先生
譚旭生先生
胡志強先生

公司秘書

黃澤強先生

合規顧問

申萬宏源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睦洲支行)
中國工商銀行(新會第二支行)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門分行)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總部

中國
廣東省
江門市新會區
睦洲鎮新沙工業園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尖沙咀東
科學館道14號
新文華中心
A座518室

股份代號

2738

網站

www.huajin-hk.com

財務摘要

-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益減少至約人民幣798.6百萬元，較2015年同期約人民幣1,009.2百萬元減少約20.9%。
-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毛利減少至約人民幣125.9百萬元，較2015年同期約人民幣136.3百萬元減少約7.6%。
-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毛利率較2015年同期約13.5%增加約2.3個百分點至約15.8%。
-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出售噸數較2015年同期稍微減少2.8%，主要由於海外客戶的需求減少。然而，鑒於鋼材市場價格環境波動，我們的「成本加利潤」定價政策讓本集團可維持相當穩定的利潤。
-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經計及期內於損益內扣除的單一次非經常上市開支約人民幣6.1百萬元)增至約人民幣50.3百萬元，較2015年同期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人民幣44.9百萬元增加12.0%。撇除於損益內扣除的單一次非經常上市開支的影響，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則較2015年同期約人民幣44.9百萬元增加約25.6%，至約人民幣56.4百萬元。
-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減少至約人民幣9.79分，而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約為人民幣9.99分。
-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4.8港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2016年4月15日(「上市日期」)，華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股份」)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標誌着本集團策略性發展的一個重要里程碑。預期上市會為本集團提供一個更有效的集資平台，使本集團配備雄厚財力及高靈活度，能夠為我們長遠的可持續業務發展及拓展及時把握重大商機。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已經建成生產鍍鋅鋼材產品四號車間(「四號車間」)，該車間已於2016年中投入運營及生產。四號車間的總建築面積約為16,714.7平方米，其最大設計鍍鋅加工年度加工量為250,000噸。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接獲鍍鋅鋼材產品的銷售訂單總額約為4,388.3噸，其中約1,741.7噸鍍鋅鋼材產品已交付予客戶。

於2016年5月9日，本公司成立一間於新加坡及股本達680,000美元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Huajin (Singapore) Pte. Ltd.。該新附屬公司將促進我們的加工鋼材產品銷售至東南亞國家的海外客戶。

我們主要從事將熱軋碳鋼卷加工成冷軋碳鋼產品，例如冷軋碳鋼條／鋼板、鋼卷，以及各種尺寸和規格的焊接鋼管。隨著四號車間開始營運，我們的產品提供將進一步擴展至鍍鋅鋼材產品。我們的董事有信心鍍鋅鋼材產品將會深受客戶青睞。我們相信，在我們的產品組合增加鍍鋅鋼材將允許我們進一步改善盈利能力及加強我們的客戶基礎，從而加強我們的競爭地位。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產生的收益主要來自加工鋼鐵產品銷售，包括加工鋼條／鋼板、鋼卷及焊接鋼管。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總收益減少至約人民幣798.6百萬元，較2015年同期約人民幣1,009.2百萬元減少約20.9%。該收益減少乃由於總銷量減少及我們的平均售價減少所致。

我們的總銷量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294,866噸稍微減少約8,225噸或2.8%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286,641噸。這主要由於中國鋼材價格於2016年3月初至2016年5月期間大幅提高，以致我們向海外客戶的銷售減少，因此削弱我們於海外市場的競爭力。

儘管鋼材價格自2016年3月初至2016年5月上升，中國鋼材市場價格於2016年上半年普遍低於2015年同期。因此，我們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每噸人民幣3,372元減少約每噸人民幣699元或20.7%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每噸人民幣2,673元。

我們來自中國市場的收益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67.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51.5百萬元，原因是我們的平均售價減少所致。於同期，來自海外市場的收益由人民幣142.2百萬元大幅減少至人民幣47.1百萬元，主要是上述來自海外市場的銷售需求減少所致。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收益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銷售加工鋼材產品	**766,156**	**95.9**	997,559	98.8
— 加工鋼條及鋼板	**676,527**	**84.7**	885,651	87.7
— 焊接鋼管	**89,629**	**11.2**	111,908	11.1
銷售鍍鋅鋼材產品	**5,371**	**0.7**	–	–
其他	**27,040**	**3.4**	11,640	1.2
	798,567	**100.0**	1,009,199	100.0

銷售成本

截至2015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月，我們的銷售成本分別由約人民幣872.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00.3百萬元或22.9%至約人民幣672.6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直接材料	**561,032**	**83.4**	766,236	87.8
水電	**47,374**	**7.0**	43,959	5.0
消耗品	**24,875**	**3.7**	25,383	2.9
折舊開支	**11,834**	**1.8**	13,719	1.6
直接勞工	**23,570**	**3.5**	19,043	2.2
其他	**3,942**	**0.6**	4,554	0.5
	672,627	**100.0**	872,894	100.0

截至2015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月，我們銷售成本的最大組成部份為直接材料，佔銷售成本超過83%，截至2015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由約人民幣766.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05.2百萬元或26.8%至約人民幣561.0百萬元。有關減少乃歸因於期內我們的銷量水平輕微減少及現行鋼鐵市價下跌。

截至2015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月，水電開支分別由約人民幣44.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4百萬元或7.7%至約人民幣47.4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水電單位價格增加。

截至2015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月，我們的消耗品亦分別由約人民幣25.4百萬元輕微減少約人民幣0.5百萬元或2.0%至約人民幣24.9百萬元。該減少乃歸因於我們的銷量水平輕微減少。

截至2015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月，隨著我們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提足折舊，折舊開支由約人民幣13.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9百萬元或13.9%至約人民幣11.8百萬元。

截至2015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月，我們的直接勞工分別由約人民幣19.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5百萬元或23.7%至約人民幣23.5百萬元。我們的直接勞工增加主要由於我們中國附屬公司作出的社會保險基金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增加。我們自2015年12月及2015年10月起完全遵照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分別作出社會保險基金及住房公積金供款。

毛利

儘管與2015年同期相比，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鋼材市場價格有所下降，我們每噸平均收益及每噸所用直接材料平均成本之間仍然能夠實現相當穩定的差額每噸約人民幣734元（截至2015年止六個月：每噸約人民幣785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的「成本加利潤」定價政策機制。根據我們的「成本加利潤」定價政策，我們產品的售價包括：(a)如上文所述的我們預估售價與直接材料成本之間的差額；(b)直接材料的成本，即熱軋鋼材的成本；及(c)估計加工成本總額。每噸預估售價與直接材料成本之間的差額乃基於我們產品的整體市場需求以及競爭對手的行為而釐定；而估計加工成本總額乃主要根據過往期間所產生的實際成本計算得出。

由於收益減少約人民幣210.6百萬元及銷售成本減少約人民幣200.3百萬元，截至2015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月，我們的毛利分別由約人民幣136.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0.4百萬元或7.6%至約人民幣125.9百萬元。我們於相應期內的毛利率由13.5%增加至15.8%，主要由於廢鋼銷售增加。

銷售開支

截至2015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月，我們的銷售開支分別由約人民幣17.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7百萬元或9.7%至約人民幣15.9百萬元。銷售開支減少乃主要歸因於(a)海外銷量減少，以致出口相關開支（包括清關費用，就我們的產品於裝載至碼頭的貨輪上之前的儲存而支付的倉儲費等）減少約人民幣2.8百萬元；及(b)於2015年4月自兩間關連物流公司收購送貨汽車以致汽車開支（包括柴油、通行費、維修成本等）增加約人民幣1.7百萬元所抵銷，而我們自此起基本上自己處理送貨服務。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0.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8百萬元或13.8%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3.1百萬元，主要由於(a)行政人員增加以致員工成本增加約人民幣4.5百萬元；及(b)主要與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集團重組有關的非經常開支以致專業費用減少約人民幣0.7百萬元所抵銷。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亦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約人民幣0.8百萬元。

上市開支

有關全球發售的上市開支主要包括已付或應付專業人士的費用。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包括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年利率4.35%至8.39%計算的銀行借款利息開支。財務成本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0.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6.6百萬元或54.6%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3.8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銀行借款水平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5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月，所得稅開支分別由約人民幣23.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2百萬元或9.3%至約人民幣21.5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中國預扣所得稅減少，預扣所得稅乃施加於就我們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溢利而宣派股息，有關股息預期向我們於中國境外的附屬公司派發。中國預扣所得稅總額由2015年同期的人民幣6.0百萬元減少至本中期期間的人民幣2.0百萬元，乃由於預期由我們中國附屬公司宣派的股息減少。

期內溢利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經計及期內於損益內扣除的單一次非經常上市開支約人民幣6.1百萬元)增至約人民幣50.3百萬元，較2015年同期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人民幣44.9百萬元增加約12.0%。撇除於損益內扣除的單一次非經常上市開支的影響，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我們的溢利則較2015年同期約人民幣44.9百萬元增加約25.6%至約人民幣56.4百萬元。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純利率較2015年同期約4.5%增加約1.8個百分點至約6.3%。撇除於損益內扣除的單一次非經常上市開支的影響，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純利率則較2015年同期約4.5%增加約2.6個百分點至約7.1%。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由201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6.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4.1百萬元至約人民幣140.3百萬元。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由201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4.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3百萬元至約人民幣44.7百萬元。期內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乃主要來自未動用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及資產淨值分別為約人民幣209.0百萬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13.8百萬元)及約人民幣510.3百萬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223.5百萬元)。於2016年6月30日，按本集團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的流動比率為139.2%，而2015年12月31日為102.3%。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總額為約人民幣567.5百萬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527.3百萬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約人民幣510.3百萬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223.5百萬元)。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按總債務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為約1.1倍(2015年12月31日：2.4倍)。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涉及銀行貸款、銀行擔保及／或貿易融資的銀行融貸總額為約人民幣636.5百萬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1,330.8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567.5百萬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527.3百萬元）已用作銀行擔保及貿易融資。本集團認為其擁有充裕的未動用銀行融資，可應付其現有業務營運、資本開支及業務拓展。

外匯風險

由於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而我們部分收益源自向海外客戶的銷售，且該等客戶以美元結算，我們面臨美元兑人民幣波動的風險。此外，我們面臨來自若干銀行結餘的外匯風險，該等結餘以美元及港元計值。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匯對沖政策，但我們的管理層密切監察面臨的外匯風險，如有需要則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並產生建築成本約人民幣143.1百萬元。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本承擔

有關資本承擔詳情，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資產抵押

有關資產抵押詳情，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或有負債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向銀行作出擔保，作為授予本公司於中國若干附屬公司之銀行融資之抵押品。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任何擔保及並無或有負債（2015年12月31日：無）。

資本架構

本公司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資本架構變動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本公司資本僅包括於2016年6月30日的普通股。

僱員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內地合共有1,090名(2015年12月31日：1,094名)全職僱員。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為約人民幣39.4百萬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9.2百萬元)。本集團按僱員之工作表現、經驗及當時市場慣例酬報其僱員。

前景

本集團於本年度成功上市，達成了重大里程碑。本集團於提供度身訂造加工鋼材產品的加工、橫切、縱切、儲存及送貨服務，以及透過根據客戶的規格定制提供冷軋碳鋼條、板和焊接鋼管而與客戶建立長遠關係方面享有相對優勢。

我們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努力不懈，能夠透過繼續投資於擴大產品種類、增加加工量、優化客戶組合及增加僱員培訓機會，為股東實現利潤增長。

權益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6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在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許松慶先生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1)*；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450,000,000	75.00%
羅燦文先生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1)*；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450,000,000	75.0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續)*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續)*

附註：

1. 於2016年1月4日，許松慶先生(「許先生」)與羅燦文先生(「羅先生」)訂立一項一致行動協議，據此(其中包括)，許先生及羅先生承認及確認，彼等作為本集團最終股東於期內及直至該日期均為一致行動方，並將於其後繼續一致行動。因此，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通過Intrend Ventures Limited、中誠有限公司及海逸有限公司(「海逸」)合共控制本公司股本中的75.0%權益。因此，我們各最終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控股公司被視為於本公司75.0%股本權益中擁有權益。

2. Intrend Venture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許先生合法及實益全資擁有。Intrend Ventures擁有海逸的已發行股本87.0%，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被視為於海逸所持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海逸由羅先生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中誠合法實益擁有12.0%。

3. 持股百分比乃按本公司於2016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本600,000,000股股份的基準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6年6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必須列入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2016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或公司(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Intrend Ventures Limited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1)*；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450,000,000	75.00%
中誠有限公司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1)*；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450,000,000	75.00%
海逸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450,000,000	75.00%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續)*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續)*

附註：

1. 於2016年1月4日，許先生與羅先生訂立一項一致行動協議，據此(其中包括)，許先生及羅先生承認及確認，彼等作為本集團最終股東於期內及直至該日期均為一致行動方，並將於其後繼續一致行動。因此，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通過Intrend Ventures Limited、中誠有限公司及海逸有限公司(「海逸」)合共控制本公司股本中的75.0%權益。因此，我們各最終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控股公司被視為於本公司75.0%股本權益中擁有權益。

2. Intrend Venture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許先生合法及實益全資擁有。Intrend Ventures擁有海逸的已發行股本87.0%，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被視為於海逸所持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海逸由羅先生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中誠合法實益擁有12.0%。

3. 持股百分比乃按本公司於2016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本600,000,000股股份的基準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6年6月30日，未有任何人士或公司(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予置存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根據發售價每股股份2.38港元及實際產生的上市開支計算，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為約330.7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76.8百萬元），於2016年6月30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結餘130.7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10.4百萬元）存在本集團的銀行賬戶。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根據實際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調整）將會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4月5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用途運用。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及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的用途：

所得款項用途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佔所得款項總淨額百分比** (%)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的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的實際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償還來自中國商業銀行的營運資金貸款	150.0	45.4	94.4	78.7
購買生產機械及設備	71.0	21.5	–	–
為向許先生收購兩塊工業用地及其上所建的經營建築提供資金	48.6	14.7	48.6	40.3
為建造及營運四號車間提供資金	27.3	8.2	27.3	22.7
升級我們的ERP系統	4.1	1.2	–	–
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29.7	9.0	29.7	24.7
總計	330.7	100.0	200.0	166.4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2016年3月23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待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後採納購股權計劃。於上市日期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中期股息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上市日期前，我們宣派總額約人民幣52.5百萬元的股息。所有已宣派股息以我們內部產生資源以現金支付予當時股東。

董事會已議決派付中期股息每股股份4.8港仙(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合共28.8百萬港元，中期股息將於2016年9月15日(星期四)派發予於2016年9月9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已登記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6年9月7日(星期三)至2016年9月9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股份的轉讓。如欲獲發於2016年9月15日(星期四)支付的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最遲於2016年9月6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購買股份或債券安排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企業管治守則

於上市日期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違規票據融資安排

我們的內部監控顧問透過演練及監控測試審閱本集團於上市日期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的票據融資安排，於2016年7月審閱內部監控措施，以避免再犯我們招股章程所述之違規票據融資安排。根據上文所述，內部監控顧問和董事一致認為有關改善票據融資安排的內部監控之建議補救措施已實施。於上述審閱，我們的內部監控顧問並無再發現缺失。我們董事確認，我們的內部監控程序足夠及可有效防止有關票據融資安排的任何不合規事宜，以及我們於上市日期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的內部審閱並無發現違規票據融資安排。

提供予我們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的違規貸款

內部監控顧問已審閱內部監控措施以避免再次發生我們招股章程所述的不合規事宜，並於上市日期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進行演練及監控測試。根據上文所述，內部監控顧問和董事一致認為我們已就防止違規貸款妥善制訂內部監控以解決不足之處。於上述審閱，我們的內部監控顧問並無再發現缺失。我們董事確認，我們的內部監控程序足夠及可有效防止向我們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提供任何違規貸款，以及我們於上市日期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的內部審閱並無發現違規貸款。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上市日期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公眾人士所持有本公司之股份百分比並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5%。

審核委員會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以及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多謝本公司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並向全體管理層及員工就其付出之努力、承擔及貢獻衷心致謝。

承董事會命
華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松慶

香港，2016年7月29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華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吾等已審閱第23至第45頁所載的華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6年6月30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及若干解釋附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按照其相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本公司董事負責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吾等之責任在於根據受聘之協定條款審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此達成結論,並僅向　閣下全體匯報,而不作任何其他用途。吾等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包括詢問(主要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士),以及採納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之審核,故吾等無法確保吾等已知悉可通過審核辨別之所有重要事項。因此,吾等並不表達審核意見。

結論

基於吾等之審閱,吾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可引起吾等相信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並非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由於並無對吾等的審閱結果作出保留,故敬請垂注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可比較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及相關説明附註並無根據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6年7月29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798,567**	1,009,199
銷售成本		**(672,627)**	(872,894)
毛利		**125,940**	136,305
其他收入及收益		**4,353**	57
銷售開支		**(15,862)**	(17,572)
行政開支		**(23,157)**	(20,308)
上市開支		**(6,113)**	–
除淨財務成本及税項前溢利		**85,161**	98,482
財務收入	4	**447**	1,285
財務成本	4	**(13,777)**	(30,427)
財務成本淨額	4	**(13,330)**	(29,142)
除税前溢利		**71,831**	69,340
所得税開支	5	**(21,540)**	(23,726)
期內溢利	6	**50,291**	45,61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兑差額		**1,427**	76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51,718**	46,375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50,291**	44,935
非控股權益		**–**	679
		50,291	45,614
以下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1,718**	45,696
非控股權益		**–**	679
		51,718	46,3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基本（人民幣分）	7	**9.79**	9.9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6月30日

	附註	**2016年6月30日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	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434,565**	325,617
預付租賃付款		**63,993**	50,051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13,493**	7,249
		512,051	382,917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付款		**1,118**	1,118
存貨		**162,281**	125,364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393,676**	216,879
應收關聯方款項		**–**	122,411
受限制銀行存款		**44,719**	44,35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0,299**	96,190
		742,093	606,31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開支	11	**131,903**	191,616
應付稅項		**11,446**	10,840
銀行借款			
— 到期日於一年內	12	**389,712**	390,027
		533,061	592,483
流動資產淨值		**209,032**	13,83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21,083**	396,748

	附註	**2016年6月30日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	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 到期日於一年以上	12	**177,740**	137,275
遞延收入		**33,000**	33,000
遞延税項負債		**–**	3,000
		210,740	173,275
資產淨值		**510,343**	223,47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4,999**	–
儲備		**505,344**	223,473
權益總值		**510,343**	223,47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實收資本	股份溢價賬	法定儲備	資本儲備	匯兑儲備	保留溢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附註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經審核）	68,179	–	9,108	–	(194)	64,792	141,885	1,568	143,453
期內溢利	–	–	–	–	–	44,935	44,935	679	45,61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761	–	761	–	76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761	44,935	45,696	679	46,375
非控股權益增加（附註ii）	–	–	–	(620)	–	–	(620)	620	–
重組轉讓	(68,179)	–	–	68,179	–	–	–	–	–
向控股股東的分派（附註iii）	–	–	–	(133,319)	–	–	(133,319)	–	(133,319)
收購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附註iv）	–	–	–	798	–	–	798	(2,867)	(2,069)
發行新股份（附註13）	–	–	–	–	–	–	–	–	–
於201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	–	9,108	(64,962)	567	109,727	54,440	–	54,440
於2016年1月1日（經審核）	**–**	**–**	**18,787**	**58,696**	**(5,910)**	**151,900**	**223,473**	**–**	**223,473**
期內溢利	**–**	**–**	**–**	**–**	**–**	**50,291**	**50,291**	**–**	**50,29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1,427**	**–**	**1,427**	**–**	**1,42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427**	**50,291**	**51,718**	**–**	**51,718**
已付股息	**–**	**–**	**–**	**–**	**–**	**(52,470)**	**(52,470)**	**–**	**(52,470)**
發行新股份（附註13）	**1,230**	**297,482**	**–**	**–**	**–**	**–**	**298,712**	**–**	**298,712**
發行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11,090)**	**–**	**–**	**–**	**–**	**(11,090)**	**–**	**(11,090)**
透過資本化股份溢價賬發行股份	**3,769**	**(3,769)**	**–**	**–**	**–**	**–**	**–**	**–**	**–**
於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999**	**282,623**	**18,787**	**58,696**	**(4,483)**	**149,721**	**510,343**	**–**	**510,343**

附註：

(i) 數字指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附屬公司的法定儲備。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本集團在中國的附屬公司須向不可分派儲備資金轉移其除稅後純利至少10%(根據中國會計法規釐定)，直至儲備結餘達至其註冊資本50%。該等儲備轉移必須在向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該等儲備資金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除於清盤時外，為不可分派。

(ii) 根據於2015年1月18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滿行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許松慶先生(「許先生」)的胞弟Xu Songman先生全資擁有)向許先生及羅燦文先生(「羅先生」)(統稱「控股股東」)收購本公司附屬公司江門華睦五金有限公司(「江門華睦」)1%權益。因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減少而非控股權益應佔股權增加相同金額。

(iii) 數字指本集團向控股股東為以下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4月5日招股章程所載重組的收購已付的代價：(i)於江門華津金屬製品有限公司(「江門華津」)的98%股權；及(ii)於江門華睦的99%股權，列賬為向控股股東的分派。

(iv) 該資本儲備金額指非控股權益收購(江門華睦的1%股權及江門華津的2%股權)與已付現金代價的差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94,265)**	392,712
投資活動		
收購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131,142)**	(19,020)
存放受限制銀行存款	**(41,911)**	(190,452)
土地使用權付款	**(14,500)**	–
關聯方還款	**122,411**	88,896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41,544**	222,561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447**	3,208
向關聯方墊款	**–**	(213,574)
收取政府津貼	**–**	33,0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3,151)**	(75,381)
融資活動		
籌得銀行借款	**486,122**	124,896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98,712**	–
償還銀行借款	**(445,972)**	(293,452)
已付股息	**(52,470)**	–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13,777)**	(32,974)
發行股份開支	**(11,090)**	–
關聯方墊款	**–**	95,038
向控股股東的分派	**–**	(133,319)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2,069)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61,525**	(241,8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4,109**	75,451
於1月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6,190**	28,587
於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呈列為銀行結餘及現金	**140,299**	104,03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公司股份自2016年4月15日起於聯交所上市。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4月5日的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編製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財務資料所採用者相同。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本中期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並無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及/或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以有關本集團組成部份之內部報告基準識別，而有關內部報告乃由首席營運決策者許松慶先生(「許先生」)及羅燦文先生(「羅先生」)(「首席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以便將資源分配至分部及評估彼等表現。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期間，首席營運決策者整體評估經營表現及分配本集團資源，乃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加工鋼產品加工及銷售。因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而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亦位於中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加工鋼產品銷售		
— 加工鋼條及鋼板	**676,527**	885,651
— 焊接鋼管	**89,629**	111,908
鋅鍍鋼材產品銷售	**5,371**	–
其他	**27,040**	11,640
	798,567	1,009,199

本集團收益主要產生自位於中國及東南亞的客戶。本集團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基於交付貨品的目的地(不論貨品來源地)釐定的收益詳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	**751,491**	866,964
東南亞	**47,076**	142,235
	798,567	1,009,199

概無來自本集團任何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益總額的10%以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未經審核))。

4. 財務收入及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447**	1,285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扣除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中資本化的人民幣2,100,000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3,777)**	(30,427)
財務成本淨額	**(13,330)**	(29,142)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人民幣2,100,000元產生自一般借款，透過於合資格資產開支應用資本化利率每年6.20%（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計算。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178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9,540**	17,548
— 中國預扣所得稅	**2,000**	3,000
	21,540	20,726
遞延稅項	**–**	3,000
期內所得稅開支	**21,540**	23,726

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期間，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基於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的25%的法定稅率計算，乃依據中國相關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則及通知釐定。

6. 期內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達致：		
董事薪酬		
— 袍金	**140**	–
— 其他酬金、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382**	71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	8
	529	79
其他員工薪金、福利及津貼	**32,366**	26,50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所享有者）	**6,481**	2,665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39,376**	29,245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558**	558
物業、廠戶及設備折舊	**17,290**	15,475
匯兑收益淨額	**(345)**	(10)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有關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50,291**	44,935
股份數目：		
有關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513,462**	450,000

計算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各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已作出追溯調整以反映附註13所述自2015年1月1日起生效的資本化發行449,999,900股。

概無呈列攤薄每股盈利，乃由於各期間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

8. 股息

中期股息28,800,000港元（每股4.8港仙）（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乃由本公司董事於2016年7月29日釐定，中期股息將支付予於2016年9月9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擁有人。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股息的總金額達人民幣52,470,000元乃由本公司董事宣派及批准，並已於2016年4月15日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前支付予本公司當時股東。

9.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建設成本人民幣128,604,000元(未經審核)(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020,000元(未經審核))。

10.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6年6月30日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	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183,211**	98,005
— 關聯方	**–**	3,453
	183,211	101,458
應收票據	**108,826**	61,757
向供應商的預付款項	**99,142**	45,020
增值税可收回款項	**655**	1,856
其他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42**	6,788
總計	**393,676**	216,879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為呆壞賬撥備(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未經審核))，且於各報告期末並無確認呆壞賬結餘(2015年12月31日：無)。

對於具有良好信貸質量及付款記錄的長期客戶而言，本集團授出的信貸期不多於90天。對於其他客戶而言，本集團要求於交付貨物時全數結清。

10.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6月30日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	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0天以內	**95,614**	60,731
31至60天	**68,577**	9,529
61至90天	**16,230**	12,762
91至120天	**2,790**	11,872
121至180天	**–**	2,325
181至365天	**–**	4,078
1年以上	**–**	161
	183,211	101,458

	2016年6月30日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	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應收票據：		
30天以內	**16,544**	10,529
31至60天	**18,738**	1,792
61至90天	**20,469**	9,442
91至120天	**27,663**	12,988
121至180天	**24,358**	25,106
181至365天	**1,054**	1,900
	108,826	61,757

10.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2016年6月30日，為數人民幣88,769,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55,803,000元)款項計入本集團應收票據，按全面追索權之基準貼現相關應收票據而轉讓予若干銀行。倘應收票據未能於到期時支付，銀行有權要求本集團支付未償還結餘。由於本集團並無轉讓與應收款項有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其繼續確認應收款項之全部賬面值，並已將因轉讓而收到之現金確認作來自以全部資源保理貿易應收款項的銀行借款(附註12)。金融資產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攤銷成本列賬。

	2016年6月30日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	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已轉讓資產的賬面值	**88,769**	55,803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88,769)**	(55,803)
	–	–

11.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開支

	2016年6月30日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	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應付以下各方的貿易款項		
— 關聯方	**–**	639
— 第三方	**29,941**	23,556
	29,941	24,195
應付票據	**4,966**	68,591
自第三方客戶的預收款項	**54,400**	65,699
應計員工成本	**6,364**	6,491
應付建設費用	**20,779**	4,098
應付第三方的運輸費用	**1,568**	1,251
其他應付稅項	**752**	3,20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133**	18,090
總計	**131,903**	191,616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6月30日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	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0天以內	**16,455**	14,291
31至60天	**2,140**	2,023
61至90天	**2,334**	2,573
91至120天	**1,015**	2,107
121至180天	**3,645**	948
181至365天	**2,969**	1,934
1年以上	**1,383**	319
	29,941	24,195

11.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開支(續)

	2016年6月30日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	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應付票據：		
31至60天	**–**	6,737
61至90天	**–**	1,658
91至120天	**–**	1,119
121至180天	**–**	8,925
181至365天	**4,966**	50,152
	4,966	68,591

12. 銀行借款

	2016年6月30日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	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定息借款：		
無抵押銀行借款	**49,023**	90,000
有抵押銀行借款	**429,660**	381,499
保理具全面追索權應收票據的銀行借款	**88,769**	55,803
	567,452	527,302
該款項按如下期限償還：		
— 一年以內	**389,712**	390,027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77,740**	137,275
	567,452	527,302
減：流動負債中列示的於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389,712)**	(390,027)
	177,740	137,275

13.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15年3月13日(註冊成立日期)及2015年12月31日(附註i)	38,000,000	380
於2016年3月23日增加(附註ii)	7,962,000,000	79,620
於2016年6月30日	8,000,000,000	80,000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已發行：		
註冊成立日期發生(附註i)	1	–
發行股份(附註i)	99	–
於2015年12月31日(經審核)	100	–
發行股份(附註iii)	599,999,900	6,000
於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600,000,000	6,000

	2016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	**4,999**	–

13. 股本*(續)*

附註：

(i) 本公司於2015年3月1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法定資本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0.01港元之股份。於其註冊成立日期，本公司1股0.01港元股份獲配發及發行予初始認購人，並進一步轉讓予海逸有限公司(「海逸」)，海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控股股東最終控制。同日，額外99股每股0.01港元股份獲配發予海逸。於2015年12月31日，100股本公司股份獲發行予海逸。

(ii)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6年3月23日通過的決議案，透過增加額外7,962,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本公司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加至80,000,000港元。

(iii) 於2016年4月15日，根據本公司股份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按每股2.38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99元)發行合共15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同日，透過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資本化4,499,999港元(相等於人民幣3,769,000元)，本公司配發及發行449,999,900股每股0.01港元入賬列為繳足的普通股予股東。

(iv) 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有已發行股份於各方面與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14. 資本承擔

	2016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訂約但尚未撥備的資本開支	**3,716**	40,503

15. 資產抵押

若干本集團借款乃由本集團資產抵押，其賬面值載列如下：

	2016年6月30日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	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9,670**	201,576
預付租賃付款	**65,111**	51,169
受限制銀行存款	**44,719**	44,352
	519,500	297,097

此外，於2015年12月31日，若干本集團借款乃由許先生及關聯公司所持有之資產抵押。該等抵押於本中期期間償還相關借款後解除。

16. 關聯方披露

(a) 關聯方交易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關聯方(由許先生、羅先生及／或彼等家庭成員控制)訂立以下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關聯方	**關聯方**	**2016年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	2015年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
Hua Jin Trading Pte. Ltd.	銷售加工鋼產品	–	105,476
佛山市順德區華寶鞍貿易有限公司	銷售加工鋼產品	–	42,985
		–	148,461
江門市華集運輸有限公司	本集團支付／應付運輸費	–	1,637
江門市華順運輸有限公司	本集團支付／應付運輸費	–	2,822
		–	4,459
佛山市順德區華寶鞍貿易有限公司	採購原材料	–	713
江門市華順運輸有限公司	採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	930
江門市華集運輸有限公司	採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	740
		–	1,670

16. 關聯方披露*(續)*

(a) 關聯方交易*(續)*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以總代價人民幣45,000,000元(「代價」)向許先生收購若干位於中國廣東省江門的土地及其上蓋樓宇(「土地及物業」)。代價乃經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漢華評值有限公司編製的土地及物業市值釐定。於過往年度，土地及物業由本公司佔用作經營，無須成本。於報告期末，土地及物業已分類為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預付租賃付款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b)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主要管理人員(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津貼	**1,152**	14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0**	14
	1,192	155